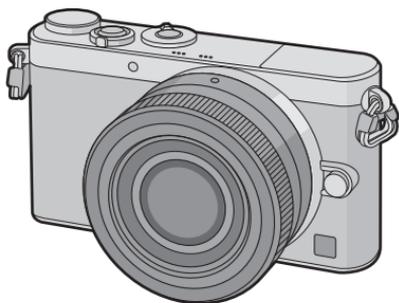


# Panasonic®

## 基本使用說明書

數位相機 /  
鏡頭組

型號 **DMC-GM1K**



# LUMIX

使用本產品前請仔細閱讀這些說明，並保留本說明書供日後使用。

本相機更詳細的使用說明包含在提供的 CD-ROM 中的“進階功能使用說明書 (PDF 格式)”中。請將其安裝到 PC 上閱讀。



## - 如果看到此符號的話 -

### 歐盟以外國家的棄置資訊

本符號只適用於歐盟國家。

如欲丟棄本產品，請聯絡當地政府單位或經銷商，洽詢正確的棄置方法。



## 親愛的顧客，

我們很高興能藉此機會感謝您購買 Panasonic 數位相機。請仔細閱讀本使用說明書，並將其妥善保管以備日後參考。請注意，您的數位相機的實際控件、元件、功能表項等看起來可能與本使用說明書的圖例中所顯示的略有不同。

## 請嚴格遵守版權法。

- 若非個人使用，複製先期錄製的錄影帶、光碟、其他出版物或播放材料都侵犯版權法。即使是個人使用，也嚴禁複製某些特定的材料。

## 安全注意事項

### 警告：

為了降低起火、電擊或產品損壞的危險，

- 請勿讓本機遭受雨淋、受潮、滴上或灑上水。
- 請僅使用推薦的附件。
- 請勿卸下蓋子。
- 請勿自行維修本機。請向有資格的維修人員請求維修。

電源插座應安裝在設備附近並應易於觸及。

## ■ 產品標識

產品	位置
數位相機	底部
電池充電器	底部

## 僅對於新加坡

Complies with  
IDA Standards  
DB01017

## 僅對於印度

規格已由通訊及資訊技術部從帶 2005 年 1 月 28 日的 G.S.R. 45 (E) 的任何許可必要條件中免除。

## ■ 關於電池

### 小心

- 如果電池更換得不正確，會有發生爆炸的危險。請僅用製造商建議使用的類型的電池進行更換。
  - 廢棄電池時，請與當地機構或經銷商聯繫，詢問正確的廢棄方法。
- 請勿將電池加熱或接觸明火。
- 請勿將電池長時間放置在門窗緊閉受陽光直射的汽車內。

### 警告

電池有發生火災、爆炸和灼傷的危險。請勿拆卸、加熱至 60 °C 以上或焚燒。

## ■ 關於電池充電器

### 注意！

爲了降低起火、電擊或產品損壞的危險，

- 請勿將本機安裝或置於書櫃、壁櫥或其他密閉的空間裡。請確保本機通風良好。
- 連接了 AC 電源線時，電池充電器處於待機狀態。只要電源線和電源插座相連，原電路就會始終“帶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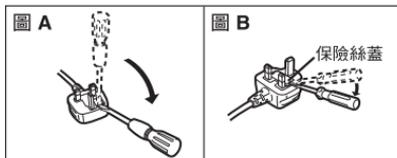
## ■ 更換保險絲的方法

保險絲的位置會根據 AC 電源線的類型不同而有所不同（圖 A 與圖 B）。

請確認安裝的 AC 電源線，並按照下面的指示進行操作。

插圖可能與實際的 AC 電源線有所不同。

- 1 用螺絲起子打開保險絲蓋。



- 2 更換保險絲，關閉或安上保險絲蓋。



##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 請勿使用其他任何USB連接電纜，只使用提供的USB連接電纜或正品的Panasonic USB連接電纜（DMW-USBC1:另購件）。
- 請使用帶HDMI標誌的“High Speed HDMI micro 電纜”。  
不符合HDMI標準的電纜不會工作。  
“High Speed HDMI micro 電纜”（D型-A型插頭，最長2 m）
- 請始終使用正品的Panasonic AV電纜（DMW-AVC1:另購件）。

### 使本機盡可能遠離電磁設備（如微波爐、電視機、視訊遊戲機等）。

- 如果在電視機上方或其附近使用本機，本機上的圖片和/或聲音可能會受到電磁波輻射的干擾。
- 請勿在行動電話附近使用本機，因為這樣可能會產生對圖片和/或聲音的品質有負面影響的雜訊。
- 喇叭或大型電機產生的強磁場，可能會損壞拍攝的資料或使圖片失真。
- 電磁波輻射可能會對本機產生負面影響，以致干擾圖片和/或聲音。
- 如果本機由於受電磁設備的影響而停止正常工作，請關閉本機，並取出電池或拔下AC整流器（DMW-AC8G:另購件）。然後，重新插入電池或者重新連接AC整流器並開啓本機。

### 請勿在無線電發射器或高壓線附近使用本機。

- 如果在無線電發射器或高壓線附近拍攝，拍攝的圖片和/或聲音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
- 清潔相機之前，請先取出電池或DC電源組（DMW-DCC15:另購件），或從電源插座上拔開電源插頭。
- 請勿用力按壓顯示幕。
- 請勿用力按壓鏡頭。
- 請勿使用汽油、稀釋劑、酒精、廚房清潔劑等溶劑清潔相機，否則可能會損壞外殼，或塗層可能會剝落。
- 請勿將鏡頭對著太陽放置相機，因為太陽的光線可能會導致相機發生故障

# 目錄

安全注意事項 .....	2
•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	4

## 準備

閱讀使用說明書 (PDF 格式) .....	6
相機的注意事項 .....	7
標準附件 .....	8
元件的名稱及功能 .....	10
準備 .....	13
• 更換鏡頭 .....	13
• 安裝肩帶 .....	13
• 給電池充電 .....	14
• 插入 / 取出電池 .....	15
• 插入 / 取出記憶卡 (另購件) .....	15
• 格式化記憶卡 (初始化) .....	16
• 設定日期 / 時間 (時鐘設定) .....	16
設定功能表 .....	17
• 設定功能表項 .....	17
立即調出常用的功能表 (快速功能表) .....	18
將常用的功能分配到按鈕 (功能按鈕) .....	18

## 基本

拍攝靜態影像 .....	19
錄製動態影像 .....	20
選擇拍攝模式 .....	21
播放圖片 / 動態影像 .....	22
• 播放圖片 .....	22
• 播放動態影像 .....	22
清除圖片 .....	23

## 拍攝

使用自動功能拍攝 (智能自動模式) ...	24
使用手動對焦拍攝 .....	26

## Wi-Fi

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控制 .....	27
• 安裝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應用程式 "Image App" .....	27
• 連接到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 .....	28
• 經由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拍攝 (遙控拍攝) .....	28
• 保存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 將相機中的影像傳送至 SNS .....	28

## 關於提供的軟體

關於提供的軟體 .....	29
---------------	----

## 其他

顯示幕顯示 .....	30
功能表清單 .....	35
• [拍攝] .....	35
• [動態影像] .....	36
• [自訂] .....	37
• [設定] .....	38
• [播放] .....	39
故障排除 .....	40
規格 .....	44
數位相機附件系統 .....	50

## 閱讀使用說明書（PDF 格式）

本相機更詳細的使用說明包含在提供的 CD-ROM 中的“進階功能使用說明書（PDF 格式）”中。請將其安裝到 PC 上閱讀。

### ■ 對於 Windows

- 1 開啓 PC，插入包含使用說明書的 CD-ROM（提供）。
- 2 單擊安裝功能表上的 [使用說明書] 進行安裝。
  - 如果顯示自動播放畫面，可以經由選擇並執行 [Manual.exe] 來顯示功能表。
  - 在 Windows 8 上，可以經由單擊插入 CD-ROM 後顯示的訊息然後選擇並執行 [Manual.exe] 來顯示功能表。
  - 也可以經由雙擊 [電腦] 中的 [VFFXXXX] (XXXX 因機型而異) 來顯示功能表。
- 3 雙擊桌面上的“使用說明書”快捷方式圖示。



### ■ 使用說明書（PDF 格式）不開啓時

要想瀏覽或列印使用說明書（PDF 格式），需要用到 Adobe Acrobat Reader 5.0 或更新版本或者 Adobe Reader 7.0 或更新版本。

- 可以從下面的網站上下載您的操作系統可以使用的 Adobe Reader 版本，然後進行安裝。  
<http://get.adobe.com/reader/otherversions>

### ■ 要卸載使用說明書（PDF 格式）

請從“Program Files\Panasonic\Lumix\”資料夾中清除 PDF 檔案。

### ■ 對於 Mac

- 1 開啓 PC，插入包含使用說明書的 CD-ROM（提供）。
- 2 開啓 CD-ROM 中的“Manual”資料夾，然後複製資料夾內所需語言的 PDF 檔案。
- 3 雙擊 PDF 檔案將其開啓。

## 相機的注意事項

請勿使其受到劇烈震動、撞擊或壓力。

- 如果在下列情況下使用，可能會損壞鏡頭、顯示幕或外殼。  
如果存在以下情況，也可能會發生故障或者可能無法錄製影像：
  - 跌落或撞擊相機。
  - 用力按壓鏡頭或顯示幕。

本相機不防塵 / 防滴 / 防水。

請避免在有很多灰塵、水、沙子等的場所使用本相機。

- 液體、沙子和其它異物可能會進入到鏡頭、按鈕等周圍的縫隙中。由於這不僅可能會導致故障，還可能會變得無法維修，因此請特別小心。
  - 有很多沙子或灰塵的場所。
  - 相機會接觸到水的場所，如在雨天或在海灘上使用本機時。

請勿將手放入數位相機機身的接口內。因為感測器元件是精密儀器，這樣做可能會造成故障或損壞。

■ 關於水氣凝結（當鏡頭或顯示幕霧化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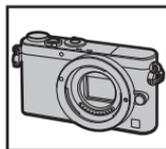
- 周圍環境溫度或濕度變化時，會發生水氣凝結。請注意水氣凝結，以免造成鏡頭和顯示幕變髒、發霧以及相機故障。
- 如果發生了水氣凝結，請關閉相機，將其放置約 2 小時。當相機溫度接近周圍環境溫度時，霧化將自然消失。

## 標準附件

在使用相機之前，請確認包裝內是否提供了所有附件。  
產品號碼截至 2013 年 10 月為準。此後可能有變更。

數位相機機身

(在本使用說明書中稱為**相機機身**。)



(○: 附屬, 一: 非附屬)

	DMC-GM1K
1 可互換鏡頭*1	○*3
2 鏡頭蓋	○*2

### 3 電池組

(在本文中，稱為**電池組**或**電池**)

請在使用前給電池充電。

### 4 電池充電器

(在本文中，稱為**電池充電器**或**充電器**)

### 5 AC 電源線

在沙烏地阿拉伯，請務必使用 **A**。

### 6 USB 連接電纜

### 7 CD-ROM

• 軟體:

請使用它將軟體安裝到 PC 上。

### 8 CD-ROM

• 進階功能使用說明書:

請使用它安裝到 PC 上。

### 9 肩背帶

\*1 在本使用說明書中稱為**鏡頭**。

\*2 購買時安在可互換鏡頭上。

\*3 購買時安在相機機身上。

• 在本文中，SD 記憶卡、SDHC 記憶卡和 SDXC 記憶卡統稱為**記憶卡**。

• **記憶卡為另購件。**

• 本使用說明書是以可互換鏡頭 (H-FS12032) 為例來進行說明的。

• **請勿將任何金屬物品 (夾子等) 放置在電源插頭的接點附近或電池附近。**

• 請將電池存放在溫度相對穩定，並且涼爽、乾燥的地方：(推薦的溫度：15°C 至 25°C，推薦的濕度：40%RH 至 60%RH)

• **請勿在完全充電的狀態下長時間存放電池。**

• 長時間存放電池時，建議每年給電池充一次電。電池完全放電後，從相機中取出電池，再存放起來。

• 如果不慎丟失了提供的附件，請向經銷商或 Panasonic 諮詢。(可以單獨購買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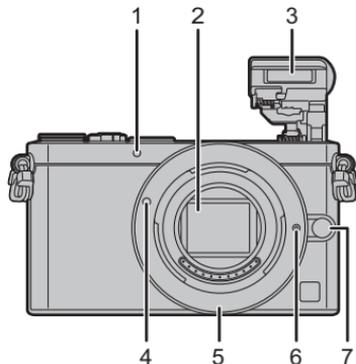
DMC-GM1K	
1	 H-FS12032
2	 VYF3562

3  DMW-BLH7E	4  DE-A98B	5  Ⓐ: K2CT3YY00034 Ⓑ: K2CQ2YY00082	
6  K1HY08YY0031	7  VFF1245	8  VFF1245	9  VFC50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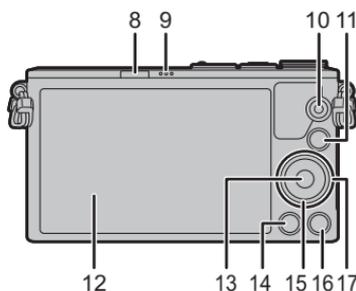
# 元件的名稱及功能

## ■ 機身

- 1 自拍計時器指示燈 / AF 輔助燈
- 2 感測器
- 3 閃光燈
- 4 鏡頭安裝標記 (P13)
- 5 鏡頭接口
- 6 鏡頭鎖定榫
- 7 鏡頭釋放按鈕 (P13)



- 8 閃光燈打開開關
  - 閃光燈打開,可以進行閃光燈拍攝。
- 9 喇叭
  - 請注意不要用手指擋住喇叭。否則,可能會難以聽到聲音。
- 10 動態影像按鈕 (P20)
- 11 [▶] (播放) 按鈕 (P22)
- 12 觸控式螢幕 / 顯示幕 (P12)
- 13 [MENU/SET] 按鈕 (P17)
- 14 [🗑️] (清除) 按鈕 (P23) / [Q.MENU/↶] (快速功能表 / 返回) 按鈕 (P18)
- 15 控制轉盤
- 16 [DISP.] 按鈕
  - 每次按此按鈕,會切換顯示幕上的顯示。
- 17 游標按鈕
  - ▲/[☑️] (曝光補償)
  - ▶/[WB] (白平衡)
  - ◀/[📷] (自動對焦模式)
  - ▼/[📷] (驅動模式)
  - 單張 / 連拍 / 自動曝光包圍 / 自拍計時器



## 18 立體聲麥克風

- 請注意不要用手指擋住麥克風。否則，可能會難以錄音。

## 19 相機 ON/OFF 開關 (P16)

## 20 快門按鈕 (P19)

## 21 焦距基準標記

## 22 [Fn1] 按鈕 (P18)

- 購買時，[Wi-Fi] 被設定到 [Fn1]。(P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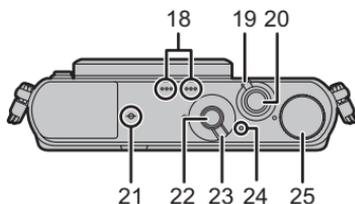
## 23 對焦模式開關 (P26)

## 24 狀態指示燈 (P16)/

## Wi-Fi® 連接指示燈

- 相機開啓時，該指示燈以綠色點亮；連接到了 Wi-Fi 時，該指示燈以藍色點亮。

## 25 模式轉盤 (P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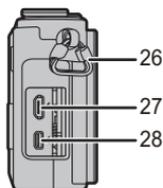


## 26 肩背帶環 (P13)

- 爲了防止相機跌落，使用相機時請務必安裝肩背帶。

## 27 [HDMI] 端子

## 28 [AV OUT/DIGITAL] 端子



## 29 三腳架插座

- 如果安裝螺釘長度 5.5 mm 以上的三腳架，可能會損壞本機。

## 30 記憶卡 / 電池蓋 (P15)

## 31 DC 電源組蓋

- 使用 AC 整流器時，請務必使用 Panasonic DC 電源組 (DMW-DCC15: 另購件) 和 AC 整流器 (DMW-AC8G: 另購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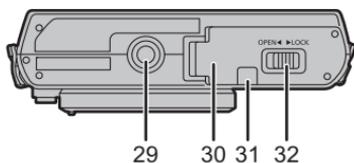
- 請始終使用正品的 Panasonic AC 整流器 (DMW-AC8G: 另購件)。

- 使用 AC 整流器時，請使用隨 AC 整流器提供的 AC 電源線。

- 錄製動態影像時，建議使用充滿電的電池或 AC 整流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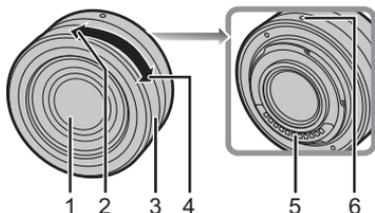
- 正使用 AC 整流器錄製動態影像時，如果由於停電或拔開 AC 整流器等而使供電被中斷，則正在錄製的動態影像將不會被記錄下來。

## 32 釋放開關 (P15)



## ■ 鏡頭

### H-FS12032



- 1 鏡頭面
- 2 遠攝
- 3 變焦環
- 4 廣角
- 5 接點
- 6 鏡頭安裝標記

• 可互換鏡頭 (H-FS12032) 不帶對焦環，但可以經由操作相機使用手動對焦。有關詳情，請參閱 P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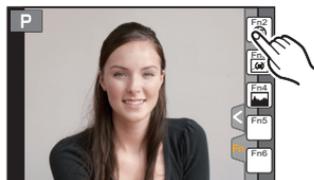
## ■ 觸控式螢幕 (電容式)

請用手指直接操作觸控式螢幕。

### ■ 觸控

是指觸控後離開螢幕。

• 使用觸控式螢幕選擇功能時，請務必觸控所需圖示的中央。



### ■ 拖曳

是指在不離開觸控式螢幕的情況下的移動。

也可以用於在播放過程中移動到下一個影像等。



### ■ 捏拉 (放大 / 縮小)

在觸控式螢幕上將兩個手指張開 (放大) 或者合攏 (縮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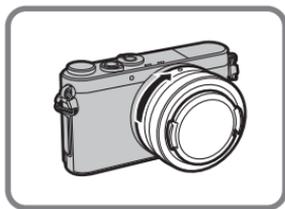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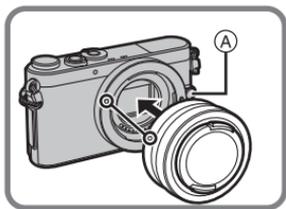


## 準備

- 檢查相機是否已關閉。

### 更換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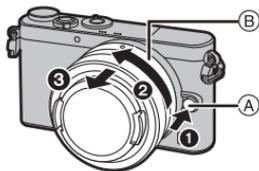
- 安裝或取下可互換鏡頭 (H-FS12032) 時，請縮回鏡筒。
- 請在污垢或灰塵不多的地方更換鏡頭。



- 安裝鏡頭時，請勿按鏡頭釋放按鈕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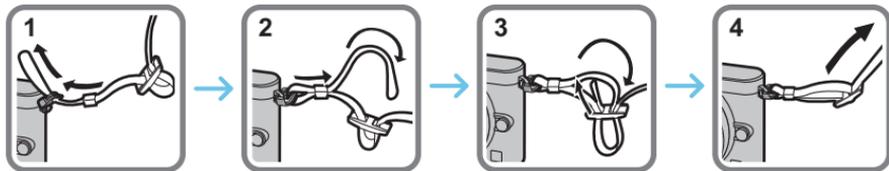
### ■ 取下鏡頭

- 1 安裝鏡頭蓋。
- 2 按鏡頭釋放按鈕 (A) 的同時，朝箭頭指示的方向轉動鏡頭直到停止為止，然後取下。
  - 握持並轉動鏡頭的底部 (B)。



### 安裝肩帶

- 建議在使用相機時安裝上肩背帶，以免相機跌落。



- 請執行步驟 1 至 4 安裝肩背帶的另一端。
- 請將肩背帶掛在您的肩膀上使用。
  - 請勿纏繞在頸部。
  - 否則可能會導致受傷或事故。
- 請勿將肩背帶放在嬰幼兒可以接觸到的地方。
  - 誤將肩背帶纏繞在頸部可能會導致事故。

## 給電池充電

本機可以使用的電池為 **DMW-BLH7E**。

• 相機在出廠時，電池未充電。請在使用前給電池充電。

- 1 安裝電池時，請注意電池的方向。
- 2 連接 AC 電源線。
  - [CHARGE] 指示燈 (A) 點亮，充電開始。



### ■ 關於 [CHARGE] 指示燈

點亮： 充電中。

熄滅： 充電已完成。  
(充電完成後，請從電源插座上拔開充電器並取下電池。)

### • [CHARGE] 指示燈閃爍時

- 電池溫度過高或過低。建議在周圍環境溫度介於 10 °C 至 30 °C 的範圍內重新給電池充電。
- 充電器或電池的端子變髒。在這種情況下，請用乾布擦拭乾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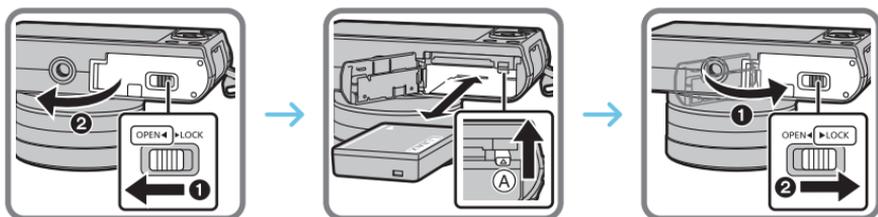
### ■ 充電時間

充電時間	約 130 分鐘
------	----------

- 顯示的充電時間是電池完全放電後的充電時間。  
充電時間可能會根據電池的使用情況變化。  
炎熱 / 寒冷的環境下的電池的充電時間，或長時間不使用的電池的充電時間，可能會比平時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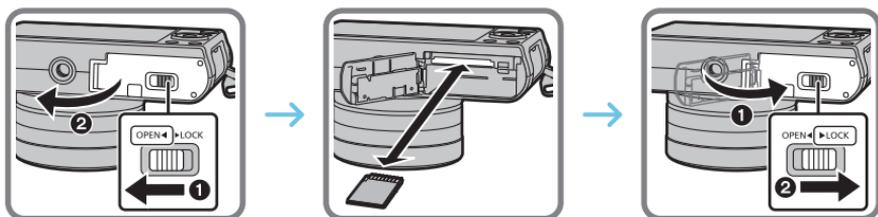
## 插入 / 取出電池

- 請始終使用正品的 **Panasonic 電池 (DMW-BLH7E)**。
- 如果使用其他品牌的電池，我們不能保證本產品的品質。



- 注意電池方向，完全插入直到聽到鎖住的聲音為止，然後確認是否被開關 (A) 鎖住。要想取出電池，請朝箭頭指示的方向滑開開關 (A)。

## 插入 / 取出記憶卡 (另購件)



- 注意記憶卡插入時的方向，將記憶卡牢牢地完全插入直到聽到“喀噠”聲為止。要想取出記憶卡，請按壓記憶卡直到發出喀噠聲為止，然後平直抽出記憶卡。

### ■ 關於本機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 SD 記憶卡 (8 MB 至 2 GB)
- SDHC 記憶卡 (4 GB 至 32 GB)
- SDXC 記憶卡 (48 GB、64 GB)

### ■ 關於動態影像錄製和 SD 速度等級

錄製動態影像時，請確認記憶卡標籤等上的 SD 速度等級 (關於連續寫入的速度標準)。  
[AVCHD]/[MP4] 動態影像錄製時，請使用 SD 速度等級為“4 級”以上的記憶卡。

例如：

CLASS 4      4

- 請在此網站上確認最新資訊。  
<http://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dsc/>  
(本網站為英文網站。)

- 請將記憶卡放在兒童接觸不到的地方，以防兒童吞食。

## 格式化記憶卡 (初始化)

用本機拍攝圖片前，請格式化記憶卡。  
由於格式化後無法恢復資料，因此請確保預先備份重要的資料。

選擇功能表。(P17)

**MENU** →  **[設定]** → **[格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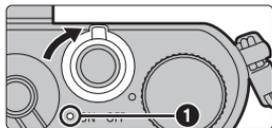
• 顯示確認畫面。選擇 **[是]** 時執行。

## 設定日期 / 時間 (時鐘設定)

• 相機在出廠時，時鐘沒有被設定。

### 1 開啓相機。

• 相機開啓時，狀態指示燈  以綠色點亮。



### 2 按 **[MENU/SET]**。

### 3 按 **▲/▼** 選擇語言，然後按 **[MENU/SET]**。

### 4 按 **[MENU/SET]**。

### 5 按 **◀/▶** 選擇項目 (年、月、日、時、分)，然後按 **▲/▼** 進行設定。



### 6 按 **[MENU/SET]** 進行設定。

### 7 在確認畫面中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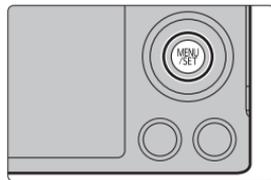
• 使用可互換鏡頭(H-FS12032)並縮回鏡筒時，不能進行拍攝 (會顯示訊息)。轉動變焦環可以伸出鏡頭。

# 設定功能表

## 設定功能表項

- 1 按 [MENU/SET]。
- 2 按游標按鈕的 ▲/▼ 選擇功能表項，然後按 [MENU/SET]。
- 3 按游標按鈕的 ▲/▼ 選擇設定內容，然後按 [MENU/SET]。

- 根據功能表項的情況，其設定可能不顯示或者以不同的方式顯示。



### ■ 關閉功能表

按 [Q.MENU/☞] 或半按快門按鈕。

### ■ 切換到其他功能表

例如：從 [拍攝] 功能表切換到 [設定] 功能表。

- 1 按 ◀。
- 2 按 ▲/▼ 選擇 [⚙️] 等的功能表切換圖示 (A)。
- 3 按 [MENU/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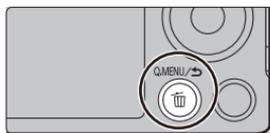


## 立即調出常用的功能表（快速功能表）

經由使用快速功能表，可以簡單地調出部分功能表設定。

- 使用快速功能表可以調整的功能根據相機所處的模式或顯示方式來決定。

### 1 按 [Q.MENU/☑] 顯示快速功能表。



### 2 轉動控制轉盤選擇功能表項，然後按 ▼ 或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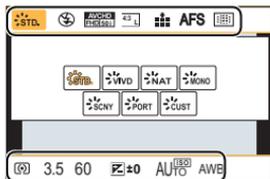
- 也可以經由按 ◀▶ 來選擇功能表項。

### 3 轉動控制轉盤選擇設定內容。

- 也可以用 ◀▶ 來選擇設定內容。

### 4 設定一完成，按 [Q.MENU/☑] 退出功能表。

- 可以經由半按快門按鈕來關閉功能表。



## 將常用的功能分配到按鈕（功能按鈕）

可以將拍攝功能等分配到特定的按鈕和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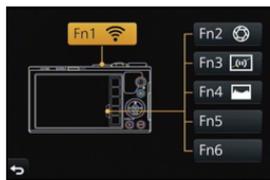
### 1 選擇功能表。

**MENU** → **fC [自訂]** → **[Fn 按鈕設定]**

### 2 按 ▲/▼ 選擇想要將功能分配到的功能按鈕，然後按 [MENU/SET]。

### 3 按 ▲/▼ 選擇想要分配的功能，然後按 [MENU/SET]。

- 根據功能按鈕不同，無法分配某些功能。



# 拍攝靜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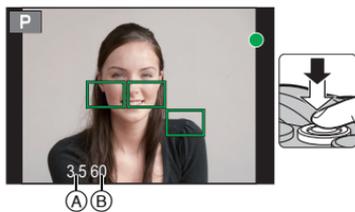
- 安裝了可互換鏡頭 (H-FS12032) 時, 請在使用前伸出鏡筒。
- 按 ▼ (📷) 將驅動模式設定到 [ ] (單張)。

## 1 選擇拍攝模式。(P21)

## 2 半按快門按鈕對焦。

- Ⓐ 光圈值
- Ⓑ 快門速度

- 顯示光圈值和快門速度。  
(如果沒有獲得適當的曝光, 它會以紅色閃爍, 閃光燈啟動時除外。)
- 由於[對焦/快門優先]的初始設定為[FOCUS], 因此影像被正確對焦時, 才能拍攝圖片。



## 3 完全按下(再按下去)快門按鈕, 拍攝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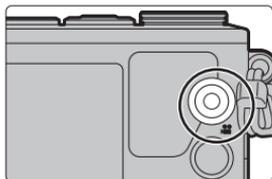
# 錄製動態影像

可以錄製與 AVCHD 格式相容的全高清動態影像或以 MP4 格式錄製的動態影像。聲音會以立體聲進行錄製。

## 1 經由按動態影像按鈕開始錄製。

- Ⓐ 錄製經過的時間
- Ⓑ 可拍攝的時間

- 可以進行適合於各模式的動態影像錄製。
- 如果約 1 分鐘沒有進行任何操作，部分顯示會消失。按 [DISP.] 或觸控顯示幕會使顯示再次顯示。
- 按下動態影像按鈕後，請立即將其釋放。



## 2 經由再次按動態影像按鈕停止錄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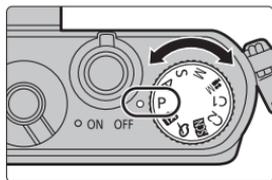
- 以 [AVCHD] 連續錄製動態影像的最長時間為 29 分 59 秒。
- 以 [MP4] 連續錄製動態影像的最長時間為 29 分 59 秒或最多高達 4 GB。  
( [MP4] 格式的 [FHD/25p] 時，由於檔案大小很大，因此可拍攝的時間會下降到 29 分 59 秒以下。)
- 因周圍溫度高、連續動態影像錄製或其他情況導致相機過熱時，[△] 會閃爍。如果在 [△] 閃爍後顯示訊息，為了保護自身，相機會自動關閉。出現這種情況時，在相機冷卻下來之前某些功能會無效。
- 在動態影像錄製過程中，也可以經由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進行靜態影像拍攝。



## 選擇拍攝模式

經由轉動模式轉盤來選擇模式。

- 爲了選擇所需的模式，請慢慢地轉動模式轉盤。



### **IA** 智能自動模式

使用由相機自動選擇的設定進行拍攝。

### **IA+** 進階智能自動模式

使得在智能自動模式下時可以調整亮度和色調。

### **P** 程式 AE 模式

以由相機設定的光圈值和快門速度進行拍攝。

### **A** 光圈先決 AE 模式

根據設定的光圈值自動確定快門速度。

### **S** 快門先決 AE 模式

根據設定的快門速度自動確定光圈值。

### **M** 手動曝光模式

根據手動調整的光圈值和快門速度調整曝光。

### **M** 創意影片模式

用手動設定的光圈值和快門速度錄製動態影像。

\* 無法拍攝靜態影像。

### **C1 C2** 自定義模式

使用本模式可以用預先登錄的設定進行拍攝。

### **SCN** 場景指南模式

使用本模式可以配合拍攝場景進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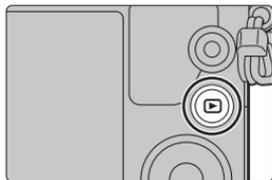
### **cb** 創意控制模式

一邊確認影像效果一邊拍攝。

# 播放圖片 / 動態影像

## 播放圖片

1 按 。



2 按 。

- : 播放上一張圖片
- : 播放下一張圖片



## 播放動態影像

可以用本機播放的動態影像的檔案格式為 AVCHD、MP4 和 QuickTime Motion JPEG。

• 動態影像會帶動態影像圖示 () 顯示。

按 ▲ 進行播放。

Ⓐ 動態影像錄製時間

• 播放開始後，螢幕上顯示播放經過的時間。



### ■ 動態影像播放中的操作

		播放 / 暫停
		快退
		逐幅後退 (在暫停過程中)
		降低音量

		停止
		快進
		逐幅前進 (在暫停過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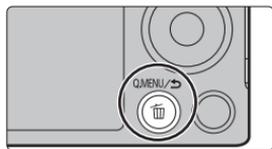
# 清除圖片

一旦清除，圖片就無法被恢復。

## 要清除單張圖片

**1** 在播放模式下，選擇要清除的圖片，然後按 [⏏]。

- 可以經由觸控 [⏏] 執行相同的操作。



**2** 按 ▲ 選擇 [清除單張]，然後按 [MENU/SET]。

- 顯示確認畫面。  
經由選擇 [是] 清除圖片。



## 要清除多張圖片（最多 100\* 張）或全部圖片

- \* 圖片群組會被作為 1 張圖片處理。  
（將會清除所選擇的圖片群組內的全部圖片。）

**1** 在播放模式下，按 [⏏]。

**2** 按 ▲/▼ 選擇 [多張清除] 或 [全部清除]，然後按 [MENU/SET]。

- [全部清除] → 顯示確認畫面。  
經由選擇 [是] 清除圖片。
- 在設定 [全部清除] 的情況下選擇了 [除我的最愛外全部清除] 時，可以清除被設定為我的最愛的圖片以外的全部圖片。

**3** （選擇了 [多張清除] 時）

按 ▲/▼/◀/▶ 選擇圖片，然後按 [MENU/SET] 進行設定。（重複此步驟。）

- 所選擇的圖片上出現 [⏏]。  
如果再次按 [MENU/SET]，設定會被取消。



**4** （選擇了 [多張清除] 時）

按 ◀ 選擇 [執行]，然後按 [MENU/SET] 執行。

- 顯示確認畫面。  
經由選擇 [是] 清除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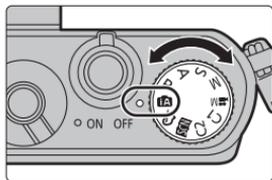
## 使用自動功能拍攝（智能自動模式）

拍攝模式： 

在本模式下，相機會根據被攝物體和場景進行最佳設定。因此，建議想要依靠相機已有的設定而不用考慮設定問題的用戶使用本模式。

### 1 將模式轉盤設定到 。

- 相機會切換到智能自動模式或進階智能自動模式中的任何一個最後使用的模式。  
購買時，模式被設定為進階智能自動模式。(P24)



### 2 使畫面對準被攝物體。

- 相機判別出最適當的場景時，相關場景的圖示先以藍色顯示 2 秒，然後顏色變成通常的紅色。(自動場景判別)
- 觸控了被攝物體時，追蹤 AF 功能工作。也可以經由按游標按鈕的 ◀，然後半按快門按鈕來進行。



■ 在進階智能自動模式和智能自動模式之間進行切換

- 1 按 [MENU/SET]。
- 2 按 ◀。
- 3 按 ▲/▼ 選擇  或  索引標籤。
- 4 按 ◀/▶ 選擇  或 ，然後按 [MENU/SET]。
  - 如果按 [DISP.]，會顯示所選擇的模式的說明。



■ 拍攝夜景 ([智慧型手提夜拍])

將 [智慧型手提夜拍] 設定為 [ON]，用手提夜拍拍攝過程中判斷為 [夜] 時，會以高速連拍拍攝夜景圖片，並合成 1 張圖片。

**MENU** →  [拍攝] → [智慧型手提夜拍] → [ON]/[OFF]

## ■ 將多張圖片合成 1 張層次豐富的圖片 ([iHDR])

[iHDR] 設定為 [ON]，並且例如背景與被攝物體之間有強烈的對比時，以不同曝光拍攝多張靜態影像，合成 1 張層次豐富的靜態影像。

[iHDR] 會根據需要自動工作。工作時，螢幕上會顯示 [HDR]。

**MENU** →  **[拍攝]** → **[iHDR]** → **[ON]/[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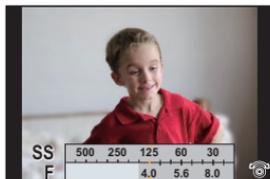
## ■ 拍攝背景模糊的圖片 (柔焦控制)

可以一邊確認畫面一邊輕鬆設定背景的模糊程度。

### 1 按 ▲ 顯示設定畫面。

- 在進階智能自動模式下每次按 ▲，相機會在亮度設定操作、柔焦控制操作和通常操作之間進行切換。
- 在智能自動模式下每次按 ▲，相機會在柔焦控制操作和通常操作之間進行切換。

### 2 轉動控制轉盤設定模糊程度。



## 經由變更亮度或色調拍攝影像

拍攝模式：

本模式可以將亮度和色調從由相機設定的設定變更為您喜歡的設定。

### ■ 設定亮度

#### 1 按 ▲ 顯示設定畫面。

- 每次按 ▲ 會在亮度設定、柔焦控制和結束操作之間進行切換。

#### 2 轉動控制轉盤調整亮度。



### ■ 設定顏色

#### 1 按 ► 顯示設定畫面。

#### 2 轉動控制轉盤調整顏色。

- 可以將影像的顏色從偏紅色調整到偏藍色。
- 按 [MENU/SET] 會返回到拍攝畫面。



## 使用手動對焦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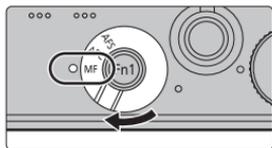
適用的模式：

想要固定焦點或在鏡頭和被攝物體之間的距離已確定並且不想啟動自動對焦時，請使用本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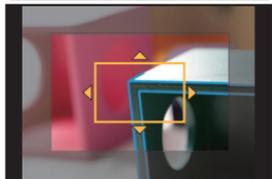
根據所使用的鏡頭不同，手動對焦的操作也會有所不同。

使用不帶對焦環的可互換鏡頭 (H-FS12032) 時

- 1 將對焦模式開關設定到 [MF]。
- 2 按 ◀ (M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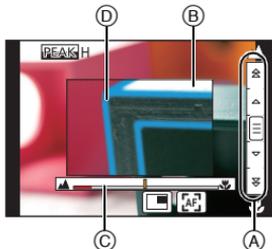
- 3 按 ▲/▼/◀/▶ 移動 MF 區域，然後按 [MENU/SET]。
  - 也可以經由拖曳畫面 (P12) 來移動 MF 區域。
  - 按 [DISP.] 會將 MF 區域返回到中央。



- 4 按 ◀/▶ 進行對焦。

- (A) 捲軸
- (B) MF 輔助 (放大的畫面)
- (C) 手動對焦線
- (D) 峰值

- 按住 ◀/▶ 會提高對焦速度。
- 也可以經由拖曳捲軸來調整焦點。
- 轉動控制轉盤會放大 / 縮小 MF 輔助的大小。
- [自訂]功能表的[峰值]設定為[ON]時，焦點對準的部分會被突出顯示。
- 可以經由按 ▼ 來顯示 MF 區域設定畫面。



### ■ 顯示 MF 輔助

- 可以經由轉動對焦環、拉開 (P12) 畫面或觸控 2 次螢幕來顯示。(在創意控制模式的[模型效果]下，無法經由觸控螢幕來顯示)
- 也可以經由按游標按鈕的 ◀ 顯示 MF 區域設定畫面，使用游標按鈕確定 MF 區域位置，然後按 [MENU/SET] 來顯示。

### ■ 關閉 MF 輔助

- 半按快門按鈕時會關閉。
- 也可以經由按 [MENU/SET] 或觸控 [退出] 來關閉 MF 輔助。
- 觸控 2 次螢幕時也會關閉。
- 經由轉動對焦環顯示時，停止操作約 10 秒後會關閉。

## 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控制

使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可以用相機拍攝影像和保存影像。

需要在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上安裝“Panasonic Image App”（從現在開始被稱為“Image Ap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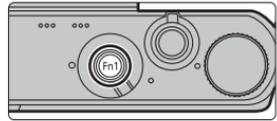


### ■ 關於 [Wi-Fi] 按鈕

購買時，[Wi-Fi] 被設定到 [Fn1]。

在“Wi-Fi”的章節中，[Fn1] 被寫成 [Wi-Fi]。

• 有關功能按鈕的詳情，請參閱 P18。



## 安裝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應用程式“Image App”

“Image App”是由 Panasonic 提供的應用程式。

• 操作系統

對於 Android™ 應用程式：

Android 2.2 至 Android 4.3\*

對於 iOS 應用程式：

iOS 5.0 至 iOS 7.0

\* 要用 [Wi-Fi Direct] 連接到本機，需要 Android OS 4.0 以上並且支援 Wi-Fi Direct™。

- 1 將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連接到網路。
- 2 (Android) 選擇“Google Play™ Store”。
- (iOS) 選擇“App Store™”。
- 3 將“Panasonic Image App”輸入到搜尋框中。
- 4 選擇“Panasonic Image App” ，然後進行安裝。

• 請使用最新的版本。

• 根據所使用的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的類型，可能無法正常使用服務。

有關“Image App”的資訊，請參閱下面的支援網站。

<http://panasonic.jp/support/global/cs/dsc/>

（本網站為英文網站。）

• 用行動電話網路下載應用程式時，根據合同內容，可能會產生高額的通訊費。

## 連接到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

經由按住 [Wi-Fi]，可以輕鬆地建立連接。

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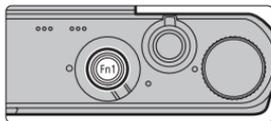
- 預先安裝 "Image App"。(P27)

### 1 按住 [Wi-Fi]。

- 顯示將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直接連接到本機所需的資訊 (SSID 和密碼)。
- 第一次連接時除外，會顯示以前連接的畫面。

### 2 操作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

- 1 開啟 Wi-Fi 功能。
- 2 選擇與本機的螢幕上顯示的一致 SSID，然後輸入密碼。
- 3 啟動 "Image App"。(P27)
  - 連接完成時，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上會顯示相機所捕捉的實時影像。



## 經由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拍攝 (遙控拍攝)

### 1 連接到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

### 2 選擇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的 [Wi-Fi]。

- 拍攝的影像保存在相機中。
- 某些設定不可用。
- 根據操作系統不同，畫面也會有所不同。
- 因周圍溫度高、連續動態影像錄製或其他情況導致相機過熱時，[Wi-Fi] 會閃爍。如果在 [Wi-Fi] 閃爍後顯示訊息，為了保護自身，相機會自動關閉。出現這種情況時，在相機冷卻下來之前某些功能會無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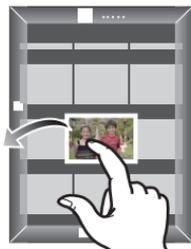
## 保存儲存在相機中的影像 / 將相機中的影像傳送至 SNS

### 1 連接到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

### 2 選擇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的 [Image App]。

### 3 拖曳影像。

- 可以根據您的喜好將本功能分配到上、下、左或右。
- 如果觸控了影像，圖片會以放大的尺寸進行播放。



## 關於提供的軟體

提供的 CD-ROM 包含以下軟體。  
使用前，請將軟體安裝到 PC 上。

- **PHOTOfunSTUDIO 9.2 AE (Windows XP/Vista/7/8)**
- **SILKYPIX Developer Studio**  
(Windows XP/Vista/7/8, Mac OS X v10.5/v10.6/v10.7/v10.8)

關於包括如何使用 SILKYPIX Developer Studio 的詳情，請參閱“幫助”或 Ichikawa Soft Laboratory 的支援網站：  
<http://www.isl.co.jp/SILKYPIX/english/p/support/>

- **LoiLoScope 30 天完全體驗版 (Windows XP/Vista/7/8)**  
– 可以安裝的僅為到體驗版下載網站的捷徑。

有關 LoiLoScope 的使用方法的更多資訊，請閱讀下面鏈接中可供下載的 LoiLoScope 說明書。  
說明書 URL：<http://loilo.tv/product/20>

### ■ 安裝提供的軟體

- 插入 CD-ROM 之前，請關閉所有正在運行的應用程式。

#### 1 確認 PC 的環境。

- 有關操作環境或操作方法等資訊的詳情，請參閱“進階功能使用說明書 (PDF 格式)”或各軟體程式的使用說明書。

#### 2 插入帶有提供的軟體的 CD-ROM。

#### 3 單擊安裝功能表上的 [Recommended Installation] 進行安裝。

- 如果顯示自動播放畫面，可以經由選擇並執行 [InstMenu.exe] 來顯示功能表。
- 在 Windows 8 上，可以經由單擊插入 CD-ROM 後顯示的訊息然後選擇並執行 [InstMenu.exe] 來顯示功能表。
- 也可以經由雙擊 [電腦] 中的 [VFFXXXX] (XXXX 因機型而異) 來顯示功能表。
- 請按照畫面上顯示的訊息繼續進行安裝。

- 與 PC 相容的軟體會被安裝。

- 在 Mac 上，可以手動安裝 SILKYPI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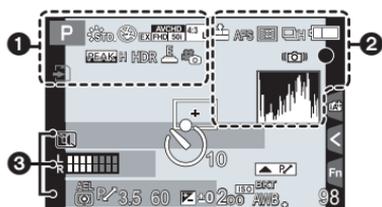
- ① 插入帶有提供的軟體的 CD-ROM。
- ② 雙擊自動顯示的資料夾。
- ③ 雙擊應用程式資料夾中的圖示。

#### 在這些情況下不可用：

- “PHOTOfunSTUDIO”和“LoiLoScope”與 Mac 不相容。

## 顯示幕顯示

## 拍攝時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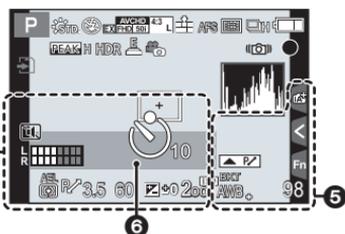
	拍攝模式
	使用者設定
	照片樣式
	創意控制調整顯示
	閃光模式
	閃光
	擴展遠攝轉換 (錄製動態影像時)
	錄製格式 / 畫質
	圖片尺寸 / 寬高比
	擴展遠攝轉換 (拍攝靜態影像時)
	記憶卡 (僅在記錄過程中顯示)
8m30s	錄製經過的時間 *1
	同步錄製指示
	峰值
	HDR/iHDR
	多重曝光
	數位變焦
	電子快門
	圖片模式 (照片優先)
	過熱指示

2

	RAW	畫質
	AFS AFF AFC	對焦模式
	AF 模式	
	臉部辨識	
	AFL	AF 鎖
	連拍	
	自動曝光包圍	
	自拍計時器	
	電池指示	
	光學影像穩定器 *2	
	手震警告	
	拍攝狀態 (閃爍為紅色) / 對焦 (點亮為綠色)	
	對焦 (在低照度下)	
	連接到了 Wi-Fi	
	直方圖	

3

名字 *3	
自出發日期開始已經經過的天數 *4	
年齡 *3	
行程目的地 *4	
目前的日期和時間 / 行程目的地設定 *4:	



4

	AF 區域
	點測光目標
	自拍計時器 *5
	麥克風音量顯示
	靜音模式
	AE 鎖
	測光模式
	程式偏移
	光圈值
	快門速度
	曝光補償值
	亮度
	手動曝光輔助
	ISO 感光度

5

	轉盤操作指南
	白平衡曝光包圍 白平衡精細調整
	白平衡
	顏色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6
	可拍攝的時間 *1,6
	觸控標籤

6

	曝光表
	顯示焦距
	逐步放大

\*1 m: 分·s: 秒

\*2 僅當安裝了支援穩定器功能的鏡頭時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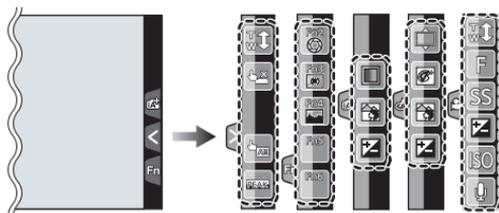
\*3 如果設定了 [記錄設定] 設定, 開啓本相機時, 此指示會顯示約 5 秒鐘。

\*4 開啓相機時, 設定完時鐘後以及從播放模式切換到拍攝模式後, 此指示會顯示約 5 秒鐘。

\*5 在倒計時過程中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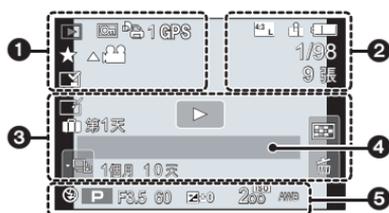
\*6 用 [自訂] 功能表中的 [顯示剩餘量] 設定, 可以在可拍攝的圖片數量和可拍攝的時間之間切換顯示。

## 拍攝時



	觸控式變焦		亮度
	觸碰快門		柔焦的類型 ([模型效果])
	觸控 AE		單點色彩
	峰值		光源的位置
	Fn2 (功能按鈕)		創意控制調整
	Fn3 (功能按鈕)		光圈值
	Fn4 (功能按鈕)		快門速度
	Fn5 (功能按鈕)		ISO 感光度
	Fn6 (功能按鈕)		麥克風音量調整
	顏色		
	柔焦控制功能		

## 播放時



## 1

	播放模式
	受保護的圖片
	列印數量
	位置資訊顯示
	我的最愛
	禁止拔開電纜的警告圖示
	動態影像播放
	連拍圖片群組連續播放
	【縮時拍攝】圖片群組連續播放
	停格動畫群組的連續播放
	標示文字指示
8m30s	播放經過的時間 *1

## 2

	圖片尺寸 / 寬高比
	錄製格式 / 畫質
	畫質
	電池指示
1/98	圖片號碼 / 總圖片數
	連接到了 Wi-Fi
9 張	連拍張數
8m30s	動態影像錄製時間 *1

## 3

	清除修飾完成圖示
	正在取得資訊圖示
	播放 (動態影像)
	自出發日期開始已經經過的天數
	連拍圖片群組顯示
	【縮時拍攝】圖片群組顯示
	停格動畫群組的顯示
	靜音模式
1個月 10天	年齡
	多張播放
	清除

## 4

名字 *2
行程目的地 *2
標題 *2

## 5

拍攝資訊 *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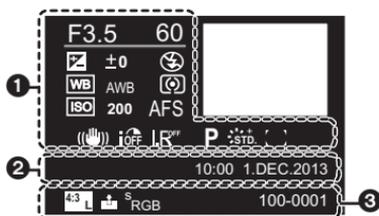
\*1 m: 分; s: 秒

\*2 按照【標題】·【行程目的地】·【名字】(【孩子 1】/【孩子 2】·【寵物】)·【名字】(【臉部辨識】)的順序顯示。

\*3 對於以【AVCHD】錄製的動態影像，不顯示此項。

## 播放時

## 詳細的資訊顯示



1

## 拍攝資訊

iOFF	智能動態範圍控制 *1
HDR ON	HDR *2/iHDR *2
LRF	智能解析度
[ ]	陰影補正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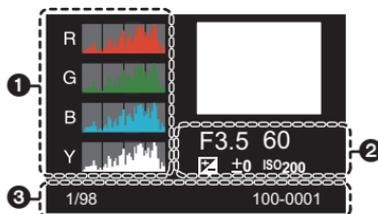
2

## 拍攝的日期和時間 / 世界時間

3

6.3	圖片尺寸 / 寬高比
RAW	畫質
S_RGB	色彩空間 *2
100-0001	資料夾 / 檔案號碼 *1

## 直方圖顯示



1

## 直方圖

2

## 拍攝資訊 \*1

3

1/98	圖片號碼 / 總圖片數
100-0001	資料夾 / 檔案號碼 *1

\*1 對於以 [AVCHD] 錄製的動態影像，不顯示此項。

\*2 動態影像時不顯示。

# 功能表清單

## 【拍攝】

- 如果變更了【拍攝】和【動態影像】功能表通用的任何一個設定，另一個功能表中的相應設定也會被變更。

【照片樣式】	可以選擇效果以配合想要拍攝的影像的類型。 可以調整效果的顏色和畫質。
【寬高比】	設定影像的寬高比。
【圖片尺寸】	設定畫素數。
【畫質】	設定保存圖片時的壓縮率。
【感光度】	可以設定對光的靈敏度（ISO 感光度）。
【測光模式】	設定測定亮度的測光方式。
【連拍速率】	設定連拍拍攝的連拍速度。
【自動曝光包圍】	設定自動曝光包圍拍攝時的單張 / 連拍拍攝、補償範圍和拍攝順序。
【自拍計時器】	設定自拍計時器工作的方式。
【智能動態】 （智能動態範圍控制）	調整對比度和曝光。
【智能解析度】	用更加分明的輪廓和清晰度進行拍攝。
【智慧型手提夜拍】	會以高速連拍拍攝夜景圖片，並合成 1 張圖片。
【iHDR】	例如背景與被攝物體之間有強烈的對比時，以不同曝光拍攝多張靜態影像，合成 1 張層次豐富的靜態影像。
【HDR】	可以將曝光等級不同的 3 張圖片合成 1 張層次豐富的圖片。
【多重曝光】	可以獲得像進行了多次曝光的效果。（每一個影像最多 4 次）
【縮時拍攝】	可以設定拍攝開始時間、拍攝間隔和圖片數量，隨著時間的推移自動拍攝動植物等被攝物體。
【停格動畫】	經由將圖片接合在一起來建立停格動態影像。
【快門類型】	可以選擇是用電子前簾拍攝還是用電子快門拍攝。
【閃光】	設定閃光燈工作的方式。
【消除紅眼】	自動檢測出因閃光燈引起的紅眼，並相應地修正影像資料。

<b>[ISO 上限設定]</b>	ISO 感光度設定為 [AUTO] 或 [ISO] 時，在將選擇的數值作為上限的情況下設定最佳 ISO 感光度。
<b>[ISO 增量]</b>	ISO 感光度設定值以每級 1/3 EV 或 1 EV 進行改變。
<b>[延伸 ISO]</b>	可以將 ISO 感光度設定到最小 [ISO125]。
<b>[慢速快門降噪]</b>	可以除去因用較慢的快門速度進行拍攝而產生的雜訊。
<b>[陰影補償]</b>	如果因鏡頭特性使畫面邊緣變暗，會補正此區域的亮度。
<b>[擴展遠攝轉換]</b>	畫素數設定為 [L] 以外的任何設定時，會在畫質不變差的情況下增強遠攝效果。
<b>[數位變焦]</b>	增強遠攝效果。 倍率越高，畫質越差。
<b>[色彩空間]</b>	要想在將拍攝的圖片用 PC、印表機等再現時進行色彩修正，請設定該項。
<b>[穩定器]</b>	拍攝過程中檢測出相機晃動時，相機會自動補正。
<b>[臉部辨識]</b>	對已登錄的人臉優先自動設定焦點和曝光。
<b>[記錄設定]</b>	如果預先設定了孩子或寵物的名字和生日，可以將名字和月齡 / 年齡記錄到影像中。

## 【動態影像】

- [照片樣式]、[感光度]、[測光模式]、[智能動態]、[智能解析度]和[數位變焦]是[拍攝]功能表和[動態影像]功能表通用的功能表項。在一個功能表中變更這些設定，也會反映在另一個功能表中。有關詳情，請參閱 [拍攝] 功能表中相應設定的說明。

<b>[拍攝格式]</b>	設定錄製的動態影像的檔案格式。
<b>[錄影畫質]</b>	使用本模式可以設定動態影像的畫質
<b>[曝光模式]</b>	選擇在創意動態影像模式下設定光圈值和快門速度的方法。
<b>[影像模式]</b>	設定動態影像錄製過程中的靜態影像的拍攝方式。
<b>[連續 AF]</b>	對焦點對準了的被攝物連續對焦。
<b>[錄製突顯]</b>	白色飽和區域以黑和白閃爍顯示。
<b>[擴展遠攝轉換]</b>	增強遠攝效果。
<b>[降低閃爍]</b>	可以固定快門速度以降低動態影像中的閃爍或水平條紋。
<b>[靜音操作]</b>	啟用觸控操作可以在錄製動態影像時靜音使用。
<b>[麥克風音量顯示]</b>	設定是否在螢幕上顯示麥克風音量。
<b>[麥克風音量調整]</b>	將聲音輸入電平調整到 4 個不同的等級。
<b>[消除風聲]</b>	如果錄音時有風切聲，可以有效減輕風切聲。

## 【自訂】

<b>【存儲使用者設定】</b>	將目前的相機設定登錄為使用者設定。
<b>【靜音模式】</b>	一下使操作音和光的輸出無效。
<b>【AF/AE 鎖】</b>	設定 AF/AE 鎖為開時對焦和曝光的固定內容。
<b>【半按快門】</b>	半按快門按鈕時，快門會立即釋放。
<b>【AFS/AFF】</b>	將 [AFS] 或 [AFF] 分配到對焦模式開關的 [AFS]。
<b>【快速 AF】</b>	提高按快門按鈕時進行對焦的速度。
<b>【定位焦點 AF 時間】</b>	設定在自動對焦模式設定為 [⊕] 的情況下半按快門按鈕時放大畫面的時間。
<b>【定位焦點 AF 顯示】</b>	設定自動對焦模式設定為 [⊕] 時顯示的輔助畫面是以視窗畫面顯示還是以全螢幕顯示。
<b>【AF 輔助燈】</b>	半按快門按鈕時，AF 輔助燈會照亮被攝物體，使得相機在低照度條件下拍攝時更容易對焦。
<b>【對焦 / 快門優先】</b>	可以設定為在沒有對準焦點的情況下不進行拍攝。
<b>【AF+MF】</b>	可以在完成自動對焦後手動設定焦點。
<b>【MF 輔助】</b>	設定 MF 輔助（放大的畫面）的顯示方法。
<b>【MF 輔助顯示】</b>	設定 MF 輔助（放大的畫面）是以視窗畫面顯示的狀態顯示還是以全螢幕顯示的狀態顯示。
<b>【手動對焦線】</b>	手動設定焦點時，顯示可以確認對準焦點的方向的 MF 引導線。
<b>【峰值】</b>	手動調整焦點時，焦點對準的部分被突出顯示。
<b>【直方圖】</b>	可以設定是否顯示直方圖。
<b>【引導線】</b>	可以設定拍攝時所顯示的引導線（構圖輔助線）的樣式。
<b>【突出顯示】</b>	當啟動自動檢視功能時或當播放時，白色飽和區域會以黑白閃爍。
<b>【連續預覽】</b>	在手動曝光模式下，可以在拍攝畫面上確認所選擇的光圈和快門速度的效果。
<b>【曝光表】</b>	設定是否顯示曝光表。
<b>【旋鈕操作說明】</b>	設定是否顯示轉盤操作指南。
<b>【錄製區域】</b>	可以在動態影像錄製時的視角和靜態影像拍攝時的視角之間進行切換。
<b>【顯示剩餘量】</b>	可以在可拍攝的圖片數量和可拍攝的時間之間切換顯示。
<b>【自動檢視】</b>	拍攝後立即顯示圖片。
<b>【Fn 按鈕設定】</b>	可以將各種拍攝及其他功能分配到功能按鈕。
<b>【Q.MENU】</b>	切換快速功能表的設定方式。

<b>[影片按鈕]</b>	可以將動態影像按鈕設定為有效 / 無效。
<b>[動力變焦鏡頭]</b>	設定使用與電動變焦（電動操作的變焦）相容的可互換鏡頭時的畫面顯示和鏡頭工作。
<b>[無聚焦環鏡頭]</b>	設定 MF 輔助的控制轉盤的工作。
<b>[觸控設定]</b>	設定觸控操作的有效 / 無效。
<b>[觸碰式捲動]</b>	可以設定使用觸控操作連續前進或後退圖片的速度。
<b>[功能表指南]</b>	設定模式轉盤設定到  和  時所顯示的畫面。
<b>[無鏡頭拍攝]</b>	設定主機上沒有安裝鏡頭時是否可以按下快門。

## [設定]

<b>[時鐘設定]</b>	設定日期 / 時間。
<b>[世界時間]</b>	設定您所居住區域及渡假目的地的時間。
<b>[行程日期]</b>	可以設定旅行的出發日期和返回日期以及行程目的地的名字。
<b>[Wi-Fi]</b>	配置 Wi-Fi 功能的各設定。
<b>[操作音]</b>	可以設定電子音和電子快門音的音量。
<b>[喇叭音量]</b>	將喇叭的音量調整至 7 個階段中的任意一個。
<b>[顯示器]</b>	調整顯示幕的亮度、顏色或者紅色或藍色的色調。
<b>[監視器明亮度]</b>	設定顯示幕亮度以適合周圍的光量。
<b>[經濟]</b>	抑制本機電量消耗以防止電池電量被耗盡。
<b>[USB 模式]</b>	設定使用 USB 連接電纜（提供）連接時的通訊方式。
<b>[輸出]</b>	設定本機連接到電視機等的方式。
<b>[VIERA Link]</b>	支援 VIERA Link 的設備會自動聯結。
<b>[3D 播放]</b>	設定 3D 圖片的輸出方法。
<b>[恢復功能表]</b>	儲存各功能表的最後使用的功能表項的位置。
<b>[選單背景色彩]</b>	設定功能表畫面的背景顏色。
<b>[選單資訊]</b>	功能表畫面上會顯示功能表項或其設定內容的說明。
<b>[語言]</b>	設定螢幕上顯示的語言。
<b>[版本顯示]</b>	可以檢查相機和鏡頭的韌體版本。
<b>[曝光補償重設]</b>	變更了拍攝模式或關閉了相機時可以重設曝光值。
<b>[自拍計時器自動關閉]</b>	設定關閉本機時是否取消自拍計時器。

<b>[號碼重設]</b>	將影像檔案號碼返回到 0001。
<b>[重設]</b>	將拍攝或設定 / 使用者設定重設為初始設定。
<b>[重設 Wi-Fi 設定]</b>	將 [Wi-Fi] 功能表中的所有設定重設為出廠時的初始設定。 ([LUMIX CLUB]除外)
<b>[畫素更新]</b>	會進行成像裝置及影像處理的最適化。
<b>[清理感應器]</b>	會進行除塵操作，震掉附著在影像感測器前面的碎屑和灰塵。
<b>[格式化]</b>	格式化記憶卡。

## [播放]

<b>[2D/3D 設定]</b>	切換 3D 影像的播放方式。
<b>[投影片播放]</b>	選擇影像的類型等，按順序播放。
<b>[播放模式]</b>	選擇影像的類型等，播放僅特定的影像。
<b>[紀錄位置]</b>	可以將智慧手機 / 平板裝置取得的位置資訊 (經度 / 緯度) 傳送至相機並寫入到影像中。
<b>[清除修片]</b>	可以清除拍攝的圖片上記錄的不要的部分。
<b>[編輯標題]</b>	將文字 (注釋) 輸入到拍攝的圖片上。
<b>[標示文字]</b>	用拍攝日期和時間、名字、行程目的地、行程日期等標示拍攝的圖片。
<b>[影片分割]</b>	將錄製的動態影像分割成兩部分。
<b>[縮時影片]</b>	從 1 組用 [縮時拍攝] 拍攝的圖片群組中建立動態影像。
<b>[停格影片]</b>	從停格動畫群組建立動態影像。
<b>[調整大小]</b>	縮小影像尺寸 (畫素數)。
<b>[剪裁]</b>	剪裁拍攝的影像。
<b>[旋轉]</b>	以 90° 增量手動旋轉圖片。
<b>[旋轉顯示]</b>	如果圖片是豎直拿著相機拍攝的，使用本模式可以縱向顯示圖片。
<b>[我的最愛]</b>	可以給影像添加標記，可以將影像設定為我的最愛。
<b>[列印設定]</b>	設定要列印的影像和列印數量。
<b>[保護]</b>	保護影像以防止誤清除。
<b>[臉部記錄編輯]</b>	清除或變更有關個人身份的資訊。
<b>[清除確認]</b>	可以設定在顯示清除圖片的確認畫面時 [是] 或 [否] 哪個選項會先突出顯示。

## 故障排除

首先，請嘗試以下方法。

**即使那樣也無法解決問題時，經由選擇 [設定] 功能表中的 [重設] 可能會改善症狀。**

**即使開啓相機時，也不能操作相機。  
相機開啓後立即關閉。**

- 電池被耗盡。  
→ 請給電池充電。
- 如果任由相機開著，電池將被耗盡。  
→ 請使用 [經濟] 等頻繁關閉相機。

**本機在拍攝過程中突然關閉。**

- 因周圍溫度高、用連拍模式連續拍攝或連續動態影像錄製、Wi-Fi 連接的連續使用或其他情況導致相機過熱時，[△] 會閃爍。如果在 [△] 閃爍後顯示訊息，爲了保護自身，相機會自動關閉。出現這種情況時，在相機冷卻下來之前某些功能會無效。

**不能正確對被攝物體對焦。**

- 被攝物體超出了相機的對焦範圍。
- 發生手震（抖動）或被攝物體輕微地移動。
- 是否將 [自訂] 功能表中的 [對焦 / 快門優先] 設定成 [RELEASE] 了？
- AF 鎖使用得不適當嗎？

**拍攝的圖片模糊。**

**光學影像穩定器不起作用。**

- 在特別暗的地方拍攝時，快門速度會變慢，光學影像穩定器功能可能無法充分地發揮作用。  
→ 建議在拍攝時用雙手好好地拿穩相機。  
→ 以慢速快門速度拍攝時，建議使用三腳架和自拍計時器。
- 是否使用的是支援穩定器功能的鏡頭？
- 用電子快門拍攝正在移動的被攝物體時，圖片上被攝物體可能會看起來扭曲。

**在螢光燈和 LED 燈具等環境下，可能會出現水平條紋或閃爍。**

- 這是作為相機的影像感測器的 MOS 感測器的特性。  
這並非故障。
- 是否正在用電子快門進行拍攝？  
→ 使用電子快門時，降低快門速度可能會減輕水平條紋的影響。



### 所拍攝圖片的亮度或色調與實際場景中的不同。

- 在螢光燈或 LED 燈具等環境下拍攝時，增加快門速度可能會使亮度和顏色稍微改變。這是由光源的特性引起的，並不表示有故障。
- 在極亮的地方拍攝被攝物體時，或在螢光燈、LED 燈具、水銀燈、鈉燈等環境下拍攝時，顏色和畫面亮度可能會改變，或者畫面上可能會出現水平條紋。

### 無法錄製動態影像。

- 使用大容量記憶卡時，開啓本機後可能短時間內無法進行錄製。

### 畫面可能會瞬間變黑或者本機可能會錄製上雜音。

- 根據動態影像錄製的環境不同，由於靜電或電磁波等的原因，畫面可能會瞬間變黑或者本機可能會記錄上雜訊。

### 不啓動閃光燈。

- 是否關閉了閃光燈？  
→ 請打開閃光燈。
- 使用電子快門時，閃光燈不閃光。  
→ 請將 [快門類型] 設定為 [AUTO] 或 [EFC]。
- [靜音模式] 設定為 [ON] 時，閃光燈不閃光。  
→ 請將 [靜音模式] 設定為 [OFF]。

### 不播放圖片。 沒有拍攝的圖片。

- 是否插入了記憶卡？
- 記憶卡上是否有圖片？
- 這是用 PC 處理過的資料夾或圖片嗎？  
如果是，則無法用本機播放。  
→ 建議使用 CD-ROM (提供) 中的“PHOTOfunSTUDIO”軟體將圖片從 PC 寫入到記憶卡中。
- 播放是否設定為 [播放模式]？  
→ 請更改為 [標準播放]。

### 資料夾號碼和檔案號碼顯示為 [—]，螢幕變黑。

- 此圖片是否為非標準圖片、使用 PC 編輯過的圖片或用其他廠家的數位相機拍攝的圖片？
- 是否在拍攝後立即取出了電池，或者是否在拍攝時使用了剩餘電池電量很少的電池？  
→ 要清除這樣的圖片，請先進行資料備份然後格式化記憶卡。

### 螢幕上顯示 [縮略圖顯示]。

- 圖片是否是用其他設備拍攝的？  
在這種情況下，這些圖片所顯示的畫質可能會較差。

### 用本機型錄製的動態影像無法在其他設備上播放。

- 以 [AVCHD] 或 [MP4] 錄製的動態影像，即使使用了與這些格式相容的設備來進行播放，播放的畫質或音質可能會較差或者可能無法播放。此外，可能無法正確地顯示拍攝資訊。

### 無法建立 Wi-Fi 連接。

#### 無線電波中斷。

#### 不顯示無線熱點。

### ■ 使用 Wi-Fi 連接的一般提示

- 請在要連接的裝置的通訊範圍內使用。
- 使用 2.4 GHz 頻率的微波爐、無繩電話等任何裝置在附近工作嗎？  
→ 同時使用時，無線電波可能會中斷。請足夠遠離裝置進行使用。
- 電池指示以紅色閃爍時，與其他裝置的連接可能沒開始或者連接可能被中斷。  
(顯示 [通訊錯誤] 等訊息。)

### ■ 關於無線熱點

- 請確認要連接的無線熱點是否在工作狀態。
- 根據無線電波的狀況，本相機可能不顯示無線熱點或者無法連接到無線熱點。  
→ 將本機更靠近無線熱點。  
→ 移除本機與無線熱點之間的障礙物。  
→ 改變本機的方向。  
→ 請改變無線熱點的位置和方向。  
→ 請執行 [手動連線]。
- 根據無線熱點的設定，即使有無線電波可能也不會顯示。  
→ 請確認無線熱點的設定。  
→ 無線熱點的網路 SSID 設定為不通知時，可能無法檢測到無線熱點。請輸入網路 SSID 開始連接或者使無線熱點的 SSID 通知有效。
- 根據無線熱點不同，連接方式和安全設定方式也會有所不同。(請參閱無線熱點的使用說明書。)
- 5 GHz/2.4 GHz 可切換的無線熱點連接到使用 5 GHz 頻段的其他裝置了嗎？  
→ 建議使用可以同時使用 5 GHz/2.4 GHz 的無線熱點。如果不相容，無法與本相機同時使用。

### 無法將影像傳輸到 PC。

- 啓用了操作系統的防火牆、安全軟體等時，可能無法連接到 PC。

### 影像的傳輸中途失敗。無法傳輸某些影像。

- 電池指示以紅色閃爍時，無法傳輸影像。
- 影像的尺寸太大嗎？
  - 請經由 [大小] 縮小影像尺寸，然後傳送。
  - 請在用 [影片分割] 分割動態影像後傳輸。
- 根據目的地不同，可以傳送的動態影像的檔案格式也會有所不同。
- 網路服務中影像的容量或數量已滿。
  - 請登入到“LUMIX CLUB”，在網路服務連接設定上確認目的地的狀態。

### 不能在電視上播放動態影像。

- 是否試著經由直接將記憶卡插入到電視機的記憶卡插槽中來播放動態影像？
  - 用 AV 電纜（另購件）或用 HDMI micro 電纜將相機連接到電視上，然後用本相機播放動態影像。

### VIERA Link 不工作。

- HDMI micro 電纜是否被正確連接？
- 是否將本機的 [VIERA Link] 設定為 [ON]？
  - 如果輸入頻道不自動切換，請使用電視的遙控器進行切換。
  - 請確認所連接設備的 VIERA Link 設定。
  - 請關閉本機，然後重新開啓。
  - 請將電視機的 [HDAVI Control] 設定為 [Off]，然後重新設定為 [On]。（有關詳情，請參閱電視機的使用說明書。）
  - 請確認 [視頻輸出] 的設定。

### 關閉相機（包括休眠模式）時，快門保持關閉狀態。

- 如果晃動相機，可能會導致快門關閉。這並非故障。請勿將手指放入接口內。開啓相機會重新打開快門。

### 鏡頭元件發出聲音。

- 這是開啓或關閉本機時鏡頭移動或光圈工作的聲音，而並非故障。
- 由於變焦或移動相機等亮度發生變化時，會聽到由光圈的自動調整而產生的聲音。這並非故障。

### 相機變熱。

- 在使用過程中，相機表面可能會變熱。這不影響相機的性能或品質。

### 時鐘被重設。

- 如果長時間不使用相機，時鐘可能會被重設。
  - 會顯示 [請設定時鐘] 訊息；請重新設定時鐘。（P16）

# 規格

規格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數位相機機身 (DMC-GM1):

### 安全注意事項

<b>電源:</b>	DC 8.4 V
<b>功耗:</b>	2.3 W (用顯示幕拍攝時) [ 使用可互換鏡頭 (H-FS12032) 時 ] 1.5 W (用顯示幕播放時) [ 使用可互換鏡頭 (H-FS12032) 時 ]
<b>相機有效畫素</b>	16,000,000 畫素
<b>影像感測器</b>	4/3" Live MOS 感測器·總畫素數 16,840,000 畫素·原色濾光鏡
<b>數位變焦</b>	最大 4×
<b>擴展遠攝轉換</b>	拍攝靜態影像時: 最大 2× (選擇圖片尺寸 [S] (4 M)、寬高比 [4:3] 時。) 錄製動態影像時: 2.4×/3.6×/4.8×
<b>對焦</b>	自動對焦 / 手動對焦· 人臉偵測 / 追蹤 AF/23 點對焦 / 1 點對焦 / 定位焦點 (可以進行觸控式對焦區域選擇)
<b>快門類型</b>	電子控制式單簾焦平面快門 / 電子快門

<b>連拍拍攝</b>	
<b>連拍速度</b>	機械快門： 5 張 / 秒 (高速)、 4 張 / 秒 (中速)、 2 張 / 秒 (低速) 電子快門： 40 張 / 秒 (超高速)、 10 張 / 秒 (高速)、 4 張 / 秒 (中速)、 2 張 / 秒 (低速)
<b>可連續拍攝的圖片數量</b>	最多 7 張 (有 RAW 檔案時) 取決於記憶卡的容量 (無 RAW 檔案時)
<b>ISO 感光度 (標準輸出感光度)</b>	自動 / $\square_{iso}/125^+$ / 200 / 400 / 800 / 1600 / 3200 / 6400 / 12800 / 25600 (可以以每級 1/3 EV 進行改變) * 僅當設定了 [延伸 ISO] 時可用。
<b>最低照度</b>	約 9 lx (使用智慧型低照度, 快門速度為 1/25 秒時) [使用可互換鏡頭 (H-FS12032) 時]
<b>快門速度</b>	60 秒至 1/500 秒 (機械快門) 1 秒至 1/16000 秒 (電子快門) 在動態影像錄製過程中拍攝靜態影像： 影片優先: 1/25 秒至 1/16000 秒 照片優先: 60 秒至 1/16000 秒
<b>測光範圍</b>	EV 0 至 EV 18
<b>白平衡</b>	自動白平衡 / 晴天 / 陰天 / 陰影 / 鹵素燈 / 閃光燈 / 白色設定 1 / 白色設定 2 / 色溫設定
<b>曝光 (AE)</b>	程式 AE (P) / 光圈先決 AE (A) / 快門先決 AE (S) / 手動曝光 (M) / 自動 曝光補償 (每級 1/3 EV, -5 EV 至 +5 EV)
<b>測光模式</b>	多區測光 / 中央偏重測光 / 點測光
<b>顯示幕</b>	3.0" TFT LCD (3:2) (約 1,040,000 點) (視場率約為 100%) 觸控式螢幕

閃光燈	<p>內置彈出式閃光燈          相當於 GN 5.6 (ISO200·m)          [ 相當於 GN 4.0 (ISO100·m)]          閃光範圍：          約 90 cm 至 4.5 m          [ 當安裝了可互換鏡頭 (H-FS12032) 在廣角端，設定了 [ISO AUTO] 時 ]          自動、自動 / 紅眼降低、強制閃光開、強制閃光開 / 紅眼降低、          慢速同步、慢速同步 / 紅眼降低、強制閃光關</p>
閃光同步速度	等於或小於 1/50 秒 (機械快門)
麥克風	立體聲
喇叭	單聲道
記錄媒體	SD 記憶卡 / SDHC 記憶卡* / SDXC 記憶卡* (* 相容 UHS-I)
圖片尺寸	
靜態影像	<p>寬高比設定為 [4:3] 時          4592×3448 畫素、3232×2424 畫素、2272×1704 畫素          寬高比設定為 [3:2] 時          4592×3064 畫素、3232×2160 畫素、2272×1520 畫素          寬高比設定為 [16:9] 時          4592×2584 畫素、3232×1824 畫素、1920×1080 畫素          寬高比設定為 [1:1] 時          3424×3424 畫素、2416×2416 畫素、1712×1712 畫素</p>

<b>錄影畫質</b>		
<b>動態影像</b>	[AVCHD] 1920×1080/50i (感測器輸出為 50 幅 / 秒) (17 Mbps)/ 1920×1080/50i (感測器輸出為 25 幅 / 秒) (24 Mbps)/ 1920×1080/24p (感測器輸出為 24 幅 / 秒) (24 Mbps)/ 1280×720/50p (感測器輸出為 50 幅 / 秒) (17 Mbps) [MP4] 1920×1080/25p (感測器輸出為 25 幅 / 秒) (20 Mbps)/ 1280×720/25p (感測器輸出為 25 幅 / 秒) (10 Mbps)/ 640×480/25p (感測器輸出為 25 幅 / 秒) (4 Mbps)	
<b>畫質</b>	RAW/RAW+ 精細 /RAW+ 標準 / 精細 / 標準 /MPO+ 精細 / MPO+ 標準	
<b>錄製檔案格式</b>		
<b>靜態影像</b>	RAW/JPEG (基於“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範), 基於“Exif 2.3”標準, 對應 DPOF) / MPO	
<b>動態影像</b>	AVCHD/MP4	
<b>音頻壓縮</b>	AVCHD	Dolby® Digital (2 聲道)
	MP4	AAC (2 聲道)
<b>介面</b>		
<b>數位</b>	“USB 2.0” (高速) * 使用 USB 連接電纜無法將 PC 上的資料寫入到相機中。	
<b>模擬視頻 / 音頻</b>	NTSC/PAL 複合 (經由功能表切換) 音頻線路輸出 (單聲道)	
<b>端子</b>		
<b>[AV OUT/DIGITAL]</b>	專用端子 (8 針)	
<b>[HDMI]</b>	MicroHDMI D 型	

尺寸	約 98.5 mm (寬) × 54.9 mm (高) × 30.4 mm (深) (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約 204 g 【包括記憶卡和電池】 約 173 g (相機機身) 約 274 g 【包括可互換鏡頭 (H-FS12032)、記憶卡和電池】
工作溫度	0 °C 至 40 °C
工作濕度	10%RH 至 80%RH

## 無線發射器

符合的標準	IEEE 802.11b/g/n (無線 LAN 標準協議)
使用的頻率範圍 (中心頻率)	2412 MHz 至 2462 MHz (1 至 11 聲道)
加密方式	符合 Wi-Fi WPA™/WPA2™
存取方式	基礎架構模式

## 電池充電器 (Panasonic DE-A98B):

安全注意事項

輸入:	AC ~ 110 V 至 240 V · 50/60 Hz · 0.15 A
輸出:	DC = 8.4 V · 0.43 A

## 電池組 (鋰離子) (Panasonic DMW-BLH7E):

安全注意事項

電壓 / 容量:	7.2 V / 680 mAh
----------	-----------------

可互換鏡頭	<b>H-FS12032</b> “LUMIX G VARIO 12–32 mm/F3.5–5.6 ASPH./MEGA O.I.S.”
焦距	f=12 mm 至 32 mm (相當於 35 mm 菲林相機: 24 mm 至 64 mm)
光圈類型	7 片控光片 / 圓形虹膜光圈
光圈範圍	F3.5 (廣角) 至 F5.6 (遠攝)
最小光圈值	F22
鏡頭結構	7 組 8 片 (3 片非球面鏡片, 1 片 ED 鏡片)
對焦距離	0.2 m 至 ∞ (從對焦距離基準線開始) (焦距 12 mm 至 20 mm)、 0.3 m 至 ∞ (從對焦距離基準線開始) (焦距 21 mm 至 32 mm)
最大影像倍率	0.13× (相當於 35 mm 菲林相機: 0.26×)
光學影像穩定器	可用
[O.I.S.] 開關	無 (在 [拍攝] 模式功能表中進行 [穩定器] 的設定。)
接口	“Micro Four Thirds 接口”
視角	84° (廣角) 至 37° (遠攝)
濾鏡直徑	37 mm
最大直徑	約 55.5 mm
總長度	約 24 mm (鏡筒縮回時, 從鏡頭的頂端到鏡頭接口的基準面)
重量	約 70 g

## 數位相機附件系統

品名	附件 #
電池組	DMW-BLH7
AC 整流器 *1	DMW-AC8
DC 電源組 *1	DMW-DCC15
機身蓋	DMW-BDC1
握把	DMW-HGR1
三腳架轉接器 *2	DMW-TA1
USB 連接電纜	DMW-USBC1
AV 電纜	DMW-AVC1
轉接環	DMW-MA1・DMW-MA2M・DMW-MA3R

\*1 AC 整流器 (另購件) 只能和指定的 Panasonic DC 電源組 (另購件) 一起使用。無法單獨使用 AC 整流器 (另購件)。

\*2 安裝的鏡頭接觸到三腳架台座時使用。

產品號碼以 2013 年 10 月時的為準。此後可能會有變更。

- 在某些國家，可能不銷售某些另購附件。
- 注意：各國間的附件和 / 或型號可能會不同。請向您當地的經銷商諮詢。
- 有關相容的鏡頭和濾鏡等與鏡頭相關的另購附件，請參閱目錄 / 網頁等。

本產品採用了以下軟體：

- (1) 由 Panasonic Corporation 自行開發的軟體。
- (2) 歸第三方所有並且允許 Panasonic Corporation 使用的軟體，和 / 或
- (3) 開源軟體

分發 (3) 的軟體希望會有用，但沒有任何形式的保證，也沒有對適銷性或對於特定目的的適合性的暗示保證。

請參閱經由選擇 [MENU/SET] → [設定] → [版本顯示] → [軟體資訊] 所顯示的詳細的條款與條件。

- G MICRO SYSTEM 是 LUMIX 的鏡頭互換式數位相機系統，基於微型 4/3 系統 (Micro Four Thirds System) 標準。
- Micro Four Thirds™ 和 Micro Four Thirds 標誌是 Olympus Imaging Corporation 在日本、美國、歐盟和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Four Thirds™ 和 Four Thirds 標誌是 Olympus Imaging Corporation 在日本、美國、歐盟和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SDXC 標誌是 SD-3C, LLC 的商標。
- “AVCHD” 和 “AVCHD” 標誌是 Panasonic Corporation 和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標。
- 本產品經過杜比實驗室的授權而製造。Dolby 和雙 D 記號是杜比實驗室的註冊商標。
- HDMI、HDMI 標誌和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是 HDMI Licensing LLC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HDAVI Control™ 是 Panasonic Corporation 的商標。
- Adobe 是 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 在美國和 / 或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Mac 和 Mac OS 是在美國和其他國家註冊的 Apple Inc. 的商標。
- App Store 是 Apple Inc. 的服務標記。



- QuickTime 和 QuickTime 標誌是 Apple In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經 Apple Inc. 授權使用。
- Windows 和 Windows Vista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Android 和 Google Play 是 Google In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Wi-Fi CERTIFIED 標誌是 Wi-Fi Alliance 的認證標誌。
- Wi-Fi Protected Setup 標誌是 Wi-Fi Alliance 的商標。
- “Wi-Fi”、“Wi-Fi Protected Setup”、“Wi-Fi Direct”、“WPA”和“WPA2”是 Wi-Fi Alliance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DLNA, the DLNA Logo and DLNA CERTIFIED are trademarks, service marks, or certification marks of the Digital Living Network Alliance.
- 本產品使用 DynaComware Corporation 的 “DynaFont”。
- DynaFont 是 DynaComware Taiwan Inc. 的註冊商標。
- 本說明書中提到的其他公司名稱和產品名稱是各個公司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本產品在 AVC 專利許可證包的授權範圍內，許可消費者在個人及非商業性使用中：(1) 遵照 AVC 標準 (“AVC Video”) 編碼視訊，和 / 或 (2) 解碼由從事個人及非商業性活動的消費者編碼的 AVC 視訊，和 / 或解碼從經授權提供 AVC 視訊的視訊供應商處獲得的 AVC 視訊。除此之外的任何其他使用情況一律不授權或者不包含在內。其他資訊可以從 MPEG LA, LLC 獲取。請訪問 <http://www.mpegla.com>。

